

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专项说明

大信备字【2020】第 34-00005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关于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出具 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大信备字【2020】第 34-00005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19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20】第 34-00066 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18 年修订）》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规定，我们对出具上述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的内容

（一）贵公司与东莞市川赢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合理性。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对东莞市川赢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预付款项余额 3,734,222.90 元，应收款项余额 1,622,000.00 元，合计 5,356,222.90 元，我们无法对贵公司与东莞市川赢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相关交易及余额的下列方面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1）相关交易的商业理由及商业实质，销售和采购的真实性；

（2）相关交易及余额是否在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中恰当处理，以及对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的影响；

（3）贵公司是否与东莞市川赢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关联方关系。

二、出具保留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是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贵公司与东莞市川赢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销售和采购是否存在正当的商业理由及商业实质；大额预付款项（应收款项）是否能够收回；东莞市川赢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是否与贵公司存在关联方关系，我们通过函证、检查、询问等审计程序仍然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主要涉及相关款项性质认定和列报的恰当性、可收回性以及关联方关系认定的完整性，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故我们对贵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保留意见中的相关事项可能对财务报表的预付款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信用减值损失、关联方交易的完整性产生重大影响。

四、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说明

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保留意见中涉及的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规范规定的情形。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专项说明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营业执照

(副本) (6-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胡咏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21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登记机关



2020年01月17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0011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一年，到期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游长庆 证书编号: 440104000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一年，到期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another firm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广州分所 2016年8月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6年8月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another firm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6年8月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6年8月3日
 姓名: 游长庆 Full name: 游长庆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08-13 Date of birth: 1973-08-13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 612327730813001 Identity card No.: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400025 Issued by: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日期: 2016年12月13日 2016年4月换证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姓名: 陈彦山 Full name: 陈彦山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7-12-18 Date of birth: 1987-12-18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沙自贸区分所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沙自贸区分所 身份证号: 410423198712182535 Identity card No.: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0505 Issued by: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日期: 2018年06月01日
---	--